

周思源 著

红楼梦

创作方法论



人民文学出版社

周思源 著

红楼梦

创作方法论

文化艺术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红楼梦创作方法论/周思源著. —北京:文化艺术出版社,1998.12
ISBN 7-5039-1822-5

I. 红… II. 周… III. 《红楼梦》研究-创作方法 IV. I207.41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98)第 32970 号

红楼梦创作方法论

周思源 著

*

文化艺术出版社出版

(北京丰台区万泉寺甲1号)

新华书店经销

北京印刷厂印刷

*

开本 850×1168 毫米 1/32 印张 9.5 字数 238,000 字

1998 年 12 月北京第 1 版 1998 年 12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

ISBN 7-5039-1822-5/I·782

定 价: 15.00 元

自序

从创作论角度寻求 红学研究的新突破

红学研究从脂砚斋等人评点《石头记》手稿起，至今差不多已进行了两个多世纪。新中国成立以后，尤其是近二十年来，红学研究的广度与深度都有了很大的发展。其触角不仅涉及作品主题、主线、结构、情节、细节、人物、创作方法、诗赋作用，以及脂批、版本、探佚等方面，而且旁及建筑、园林、服饰、饮食、医药、绘画、宗教、礼仪、民俗、工艺品等许多文化性内容。此外，曹雪芹家世的研究也多有进展，不过它完全依赖小说文本以外的资料的新发现。尽管这些材料比较有限，专业性又强，但由于《红楼梦》的巨大魅力，因此大家都很关心这方面的研究。

从小说文本研究来看，评论主要从阐释学角度进行，即分析《红楼梦》究竟写了些什么，某人是什么样的形象，某个问题应如何理解等等。这样的研究显然是十分必要的和具有很高学术价

值的。五六十年代和七十年代前半期，着重从政治、历史、社会层面进行分析，1977年以后扩大到审美、情感、文化等领域。重点虽有转移，但评论的角度变化却不大。如《红楼梦》的主题、总纲、主线等，在“以阶级斗争为纲”的年代有一批说法，现在摆脱了以政治代艺术的桎梏和一元思维的模式，对主题的多义性、总纲的非单回性、主线的明暗多线性，均有了许多新认识。可以说，我们这十几年比以往二百多年的任何时候都更了解《红楼梦》，更接近曹雪芹。但这些新看法基本上还是属于阐释学范畴，所不同的是作出了新的、更全面、更合理的解释。

红学研究向何处去？这个问题近几年已引起愈来愈多的红学家思考。事实上整个古代小说乃至古代文学研究都程度不同地面临着同一个问题，只不过由于红学的对象是一部作品而且研究得非常深入而显得更为突出罢了。如果解决得好，红学研究将开创一个大的新局面，并将推动整个古代文学研究。这个突破口就是自觉地从创作论的角度研究《红楼梦》。

如果说从阐释学角度研究主要是解决“写了什么”和“是什么样”的话，那么从创作论角度研究则重在揭示“怎么写的”和“为什么这么写”。由于曹雪芹没有给后人留下其它资料，我们只能从小说文本来分析这个问题。但是这种分析与阐释性分析有两个很大的不同。首先是研究者的角色发生了重要变化。阐释主要是研究者对作品的理解，作品和作者本人完全是研究者的认识对象，可以简单地概括为“我认为是什么”。因此研究中容易带上比较强烈的主观色彩，严重的会先入为主，以自己的好恶代替文本的实际情形，甚至各取所需，以局部材料来印证自己的观点。这种情况在红学史上，尤其是七十年代前期的“评红”中屡见不鲜。而从创作论角度出发研究则不然，这时研究者具有双重任务，因为他要研究的核心是“曹雪芹是怎么写的，为什么这么写”。这样他不仅继续成为研究主体，“我认为”如何；而且同

时，更主要的是，要以曹雪芹为主体，从文本所提供的材料中分析或设想他怎么写和他为什么这么写。视点在一定程度上由“我”转向“他”。与视点转换密切相关的第二个不同是，阐释性研究的对象主要是创作的结果，即已经以文本形式呈现于读者面前的情节与人物等。而创作论研究所更加关注的则是创作的艺术过程，包括作者心理与所用的方法，即那个结果之前的漫长部分。从研究方法上说，文本（“结果”）从阐释对象转变为揭示对象。打个比方，阐释性研究是要说明《红楼梦》这座迷宫如何瑰丽迷人，我们如何走出来；而创作论研究则要揭示这座迷宫是如何设计，如何建造的。简而言之，要将结果还原为过程和构思，因此它是一种还原性研究。通过这一研究我们不仅能够更加了解《红楼梦》这座迷宫的奇丽宏伟，而且能够更清楚它的建造方法。从而有力地提高我们现在的“建造”——创作水平，创作出无愧于我们这个伟大时代的伟大作品来。也就是说，“我们不仅要把《红楼梦》作为审美对象来研究，还要将它作为艺术生产对象开发其艺术生产力，为当代与后代的艺术创作服务。”（周思源：《红楼梦魅力探秘》278页，文化艺术出版社1994年版）

当代长篇小说创作正面临着一个质量上如何大大提高一步的难题。近二十年来，长篇创作空前繁荣，数量呈几何级数递增，质量也有很大提高，出现了一些优秀作品，其中有的达到了相当高的水平，堪称世纪之作。但是如果我们想对其中任何一部像读《红楼梦》那样反复地进行品味式精读，对其主题、结构、人物、细节、语言、文化、创作方法等进行解剖式专项研究；或者分段切块式研究，如《红楼梦》第一回、第五回、前五回那样，就不难发现，似乎不大能找到经得起多次精读和反复地精细研究的作品。有些小说刚问世时颇轰动，各种赞誉纷至沓来，但一两年后便沉寂无闻。这往往是由于它在题材的拓宽或其它某些局部有较大的突破，当然整体水平也达到一定的高度，从而使它在当时具

有很高的相对价值。但作为一部艺术精品来考察，那么也许它在许多方面还不尽如人意，还经不起反复咀嚼和不断深入的研究。换言之，它并没有提供很多值得读者多次品味与过细研究的东西，即其绝对价值并不很高。因而当这些题材、主题、手法为他人一用再用，而且出现了一些新的相对价值高的作品时，那些当初名噪一时之作便顿时失去了昔日的光彩。可见当代长篇小说创作最缺乏的既不是数量，也不是一般的佳作，而是绝对价值很高的艺术精品。这种精品当在整个创作水平大大提高的基础上才会出现，而其诞生又必将使整个长篇创作现状进一步改观。我认为，红学家应当加强参与意识，将红学研究 with 当代长篇创作的提高结合起来。

从文本（“结果”）的比较而言，许多体制宏大、人物众多、涉及不少重大历史事件的当代长篇小说，与《红楼梦》的水平相去甚远。但是如果我们不是从阐释学而是从创作论入手，就会发现二者有某些共同之处，只不过在创作过程中“同”逐渐由“异”取代罢了。“同”表现在两个主要方面，一是愿望，二是困境。从创作要求上说，恐怕许多作家都希望自己的长篇小说主题丰富而深刻，结构复杂而又紧凑，人物众多却很鲜明，语言能令人经久回味……总之，谁都希望建造一座外观宏丽，内部装修豪华，设施齐全，功能多样的摩天大厦。我想，没有哪位作家不想像曹雪芹那样，在有限的篇幅中包容极其丰富的信息量，塑造出这么多栩栩如生的艺术典型。因此愿望是相同的。另一方面，曹雪芹为了把《红楼梦》写成一部“奇传”而非“传奇”，肯定也遇到了许多困难。他要解决诸如主题多重但肤浅，线索虽多却凌乱，人物众多但苍白等等许多十分棘手的难题。这些是所有试图表现宏大题材的作家都会遇到的问题。因此从创作过程分析，处于前期的这两点是作家们的共同之处。所不同的是，曹雪芹走出了困境，所以《石头记》才以现在这个面貌出现在人们面前。而

其它许多作家多多少少都没能走出困境，因此他们的小说未能成为艺术精品。所以从创作论的角度进行红学研究，就是要分析曹雪芹在撰写《石头记》的过程中，要解决哪些难题，他是如何走出困境的。

以上是我于1994年8月下旬在山东莱阳市举行的'94全国《红楼梦》学术讨论会上的发言，题目就是《从创作论角度寻求红学研究的新突破》。这个思想在我心中已有多多年，在文章中也涉及过，而《红楼梦魅力探秘》一书就是从创作论入手写的。当然，八十年代以来也已经有一些学者从创作论角度进行了研究，有的还是相当有深度的。不过相对于家世、版本、脂批、探佚、著作权等而言，就显得重视不够。因为上述无论哪方面，皆因《红楼梦》的伟大才令人感兴趣，才有研究的价值。因此对小说思想艺术本身的研究以及它究竟是如何达到这个程度的，应当成为研究的主要方向。这方面并非已经研究得差不多了，而是方兴未艾。不过我自知功力有限，所以在1993年11月将《探秘》交稿后，本来已经打算从当初阴差阳错地堕入的“红海”中爬上岸来。1994年上半年我一直在研究一个现代小说方面的课题。此前我曾为它作过不少准备工作，不仅买了许多书，读了更多的资料，而且已经写出了十几万字初稿。没想到红学界的师友对我十分抬爱，鼓励我在治红路上继续走下去，一再为我创造条件，邀请我参加红学界的各种学术会议，安排我发言。这就逼得我只好暂时放下其它课题去继续钻研红学，至少要先将学术会议上的发言（论文）写出来。1994年的莱阳会议是我第一次参加红学界的活动，不想一发而不可收。于是我只好一而再再而三地一个又一个题目地往下写。1987年我着手写第一篇红学论文《论红楼梦的浓度》时，根本就没有打算写第二篇。但那篇还没有定稿时，我就发现至少还有两篇可写。《红楼梦》就是这么一部奇书，

只要你注意改进研究方法，那么你越研究，就会发现越有得可研究。所以开始的好几年当中我的研究重点仍然一直是现代和当代文学艺术。到1994年下半年起才“被迫”转到红学上来，结果，这两三年就又继续治红。就这样，我不仅没能从“红海”中爬上来，反而被“红潮”冲得更远了，实在是始料所不及。不过加上1993年写《探秘》等，至今我的“红龄”总共也不过四年左右，还只是部分业余时间，只能算是一个红学“票友”。我自知红学功底甚浅，只有努力学习加紧补课之一法，而且一定要在研究上找一个比较适合于自己的课题。

《红楼梦》以及与其相关的问题很多，其中多数都已研究得相当深入。虽然近几年不断有人宣称在红学研究上取得了“全面突破”——至少有四五位，有的评价比这还高^①——我对此一直持严重怀疑的态度：已经被口味很高的中国文人热热闹闹地研究了两个多世纪的《红楼梦》，那么轻易地就左一个右一个地被“全面突破”了，它还会是《红楼梦》么？我想，它也许是别的什么“梦”，但决不会是《红楼梦》。《红楼梦》大雅大俗，只要有初中文化程度就能看懂，初步理解情节层面的内容。但是要深入到艺术层面和文化哲理层面，那么中文系文学专业毕业生也未必能轻易把握。何况“红学”范围很广，除了小说文本批评以外，还有涉及曹雪芹家世的所谓“曹学”，研究脂批的所谓“脂学”，以及研究各种版本价值与承传关系的“版本学”和研究曹雪芹迷失的三十回原稿究竟写了些什么的“探佚学”——顺便说一句，我个人不大赞成再分出这么多“学”来。一部小说竟然约定俗成地有了一个“红学”，已属殊荣，分得过细与繁琐，无助于红学的发展。而不分并不意味着各人没有重点——要想把红学这几方面的主要问题基本上弄明白，若无几年功夫恐难做到，更遑论取得任何突破性进展。至于说取得“全面突破”，我认为任何人都不可能。因为自《红楼梦》诞生以来好像还没有一个人在

红学研究上“全面突破”过——有些大师级人物其实也只是在某几个方面有所突破而已。比如创立“新红学”的胡适，贡献可谓不大不广，但他对小说本身的思想艺术评价却说不上有什么突破。即使算上他们，至多也就是三五个人。有人曾问马克思最喜欢的格言是什么，他的回答是：“怀疑一切。”当然他决非胡乱怀疑，更非任意否定前人的一切，而是在对前人成果进行科学重审的基础上提出自己的新见解。所以他才能在哲学、经济学、政治学、社会学、美学等多方面都取得重大成就。如果认为别人全是傻瓜，就自己是大知大觉，那么就有必要考虑考虑自己究竟是什么的问题了。我觉得在红学研究上能把别人讲过的用自己的话重新讲一遍，已属不易；若能在某些问题上体会得比别人略深一点，就可算是有成绩了；倘能在某个方面有所突破，那么此生当不虚度。因为这不是别的，而是《红楼梦》，是大家都看得懂、有许多人在研究而且已经研究了二百多年的《红楼梦》！我不敢稍存奢望，若能把别人说过的某几个问题再说得略清楚些，余愿已足。现在也有人称我为“红学家”，虽不免也窃窃自喜，不过我尚有自知之明：我这个所谓“红学 jiā”，其实不过是在红学队伍中“夹塞”的那个“夹”而已。无非是搁下教鞭，粉墨登场，有几句唱腔、几个动作学得略像罢了。

在红学的诸多问题中，我最感兴趣而且相对熟悉一点的是文本批评，或曰小说批评。于是我又把目光转向了这里。文本批评中可做的题目也很多，《红楼梦》是一部小说，其成就首先表现为成功地塑造了一大批栩栩如生的人物形象，其中有几个堪称中国艺术史上的突出艺术典型。当然，对《红楼梦》人物的研究也已经十分深入，一些二等甚至三等人物都已有了专论，不少重要人物已经被学者们多次从不同角度与层面进行了剖析。我是从创作论角度治红的，索性就从创作方法入手。我不打算单个地——对人物的创作进行研究，那样既容易和别人重复，自己也难免撞

车。我想从宏观上对《红楼梦》的人物创作经验，也就是那些共同的东西，作一点探索，以期对当代小说特别是长篇创作提供一点有益的借鉴。所以开始我打算写一部《红楼梦人物创作论》，那是1995年6月初，我参加福建南平会议回来后看出不干不行了才决定的。两个月后我出差回上海，住在母校复旦大学招待所。不少老同学来看我，挤了一屋子人，有好几位已阔别三十多年了。谈到我的那本《探秘》，胡奇光、张崇祺诸兄特别指出“关于象征主义那部分写得最好”，建议我把红学研究搞下去。他们的意见鼓励了我。当初写《探秘》时比较匆忙，有不少问题，尤其是《红楼梦》究竟用的是什么创作方法的问题没有展开。我原打算再写一篇文章，着重谈谈《红楼梦》的象征主义。经他们提醒，我深受鼓舞，决定索性写它一组文章，把这个问题好好开掘一番。于是回来后就写了《红楼梦是否创造了一种我们尚未认识的“主义”》，《论红楼梦的象征主义》，《三论红楼梦的“主义”》三文，分别给了《红楼梦学刊》和《中国文化研究》^②。再后来由于《红楼解梦》涉及《红楼梦》到底是写小说还是“隐写了一部历史”，和创作论有关，于是我又写了两篇文章^③，以后又应邀去北京人民广播电台做直播，结果就干脆将要写的这本书改成《红楼梦创作方法论》。因为人物创作方法归根结底取决于宏观创作方法，也就是通常说的“主义”。只有从“主义”入手，人物如何创作才谈得清楚。

《红楼梦》诞生于十八世纪，程甲本和程乙本虽然先后于1791年和1792年问世，论年份还算十八世纪，但真正在社会上流行开来是嘉（庆）、道（光）年间及以后即十九世纪的事。“红学”一词光绪初年即十九世纪末期出现时本系文人间的戏语，真正成为一门专学是二十世纪的事。所以概括起来说，十八世纪是《红楼梦》诞生的世纪，十九世纪是《红楼梦》开始流行的世纪，而二十世纪则是《红楼梦》大普及和红学建立并大发展的世纪。

那么即将到来的二十一世纪呢？

随着我国国民经济的持续高速增长，全民族的教育文化水平在新的世纪将会有很大的提高，《红楼梦》将进入真正全民普及的阶段。红学研究不仅会更加深入，而且由于电脑和互联网等新技术的广泛运用，其成果更容易走进寻常百姓家。不过我认为作为世纪标志的事件，应当是《红楼梦》真正走向世界。《红楼梦》现在世界各国尽管已经有一二十种译本^④，其中不少是全本，但是由于《红楼梦》是一部千古奇书，文化含量极高，一般翻译家很难将它译得十分准确。即使是译作失真度降到最低程度，读者如果没有相当高的中国文化修养，或读过一些关于《红楼梦》的研究、介绍著作，也很难欣赏这部伟大作品的真正意蕴。因此国外对于中国这部伟大小说的实际了解仅仅限于极少数汉学家，还有一部分华人。我们只要看看几次国际红学会的参加者名单即可发现，除港台学者外，只有很少一些日本、韩国、美国、法国等国家的专家，有些还是华裔。所以，《红楼梦》虽然早在十九世纪就已走出国门，距今已有一百多年，但影响甚微。随着中国综合国力的加速提高和国外对中国文化的兴趣不断扩大，更适合于各国读者阅读的《红楼梦》的各种译本与红学研究成果（包括各类辅助读物）会被广泛介绍出去。《红楼梦》走向世界的基本条件之一是克服语言障碍，新世纪具有较高外语水平的中国学人（不一定是红学家）和越来越多的懂中文的外国《红楼梦》爱好者将在互联网上切磋红学问题。总之，在《红楼梦》走向世界方面以往一百多年只是开了一个头，大量的工作将靠所有的中国文化人继续去做，在新的历史条件下一定会取得前所未有的伟大成绩。因此可以预言，从《红楼梦》的历史来看，作为世纪的主要标志，二十一世纪将是《红楼梦》真正走向世界的世纪。

1997年是我高中毕业和进大学四十周年，也是大学毕业三十五周年。谨以这本小书献给母校——江苏省无锡市一中和复旦

大学，以及帮助过我的老同学们。

据说序通常是全书写完后才写的，甚至要到校样出来时才写，但我却往往等不及，总是早早地先将序写出。一笑。

周思源

1997年1月15日初稿

9月11日改定

注：

- ① 紫军在《红楼解梦·序》中说道：霍国玲《红楼解梦》认为曹雪芹自己“删掉了后三十回”；理清了《红楼梦》中的雍正纪年和曹雪芹纪年问题；《红楼梦》隐写了曹雪芹与情人竺香玉“害死雍正的清宫秘史”；确定了曹雪芹的生辰；“最后确定这位文星陨落于癸未除夕，埋葬于香山一带”；“析辨出，脂砚斋是曹雪芹和他的妻子在批注《红楼梦》时合用的笔名”。“以上七个问题，几乎都是红学界多年来未曾解决的难题，而在《红楼解梦》中，却都得到了合乎逻辑的论证和解释，因此不能不说《红楼解梦》是对《红楼梦》研究的全面突破。”中国文学出版社1995年第1版10页。

1996年3月5日《北京青年报》头版报导，霍国玲称：“二百年以来只有我和戚蓼生两个人真正读懂了《红楼梦》。”

王国华在他的《太极红楼梦·几点说明》中道：“现实的《红楼梦》研究，却是‘空中建阁，沙上立塔’者居多。极而言之，《红楼梦》从来就不曾为红学家们所认识……许久以来的《红楼梦》评论，莫不是搬弄教条为能事。”中国国际广播出版社1995年7月第1版10页。

“1992年3月13日《书刊导报》在头版头条加‘编者按’套红发表段献民同志的文章，题为‘为世人前所未闻，

为学者前所未想——震惊人类的发现：《红楼梦》应有两部——王国华替曹雪芹完成《太极红楼梦》。”一时有二十多家报刊摘登或转载此文。“据《书刊导报》介绍：周（汝昌）先生上书中央部门的负责同志称：‘王国华做的工作是有重要价值和深远影响的……红学上的所有重大问题（争议）都可以解决。这不仅是红学的事，它实是我国文化史上的一个重大课题，巨大贡献，所关至为重要’”。转引自《红楼》1996年1期纪国盛《“红楼大战”的反思》。

据《红楼》1996年2期宋晓曼《对“新发现的曹雪芹诗词抄本”评论的述评》：“据（陕西）文化艺术报刊文介绍说”，有人称这一“发现对于红学界来说，不亚于原子弹对于广岛、长崎的影响”。

此外我还在一本杂志上看到一则书评，宣称某人的一本书在红学研究上有了“全面突破”。也许我阅读面太窄，没听说过书作者和书评者在红学方面的建树，后来也没见别人提起此书。由于一时找不到这本杂志，难以引用原文，暂记于此。

- ② 分别发表于《中国文化研究》1996年秋之卷，《红楼梦学刊》1997年1辑和《中国文化研究》1997年夏之卷。
- ③ 《沙滩上的大厦——评〈红楼解梦〉》，《红楼梦学刊》1996年3辑；《再评“分身法”》，《红楼》1997年1期。
- ④ 台湾元智大学罗凤珠教授等提供给’97北京国际红楼梦学术研讨会的论文《以“互动观念”建立“红楼梦网络资料中心”对红学发展之影响》道：“《红楼梦》有一百四十七种版本，六十余种译本。”

目录

自序 从创作论角度寻求红学研究的新突破	(1)
---------------------------	-----

一 《红楼梦》是否创造了一种我们尚未认识的“主义”？	(1)
(一)被忽略了的《红楼梦》创作方法研究	(1)
(二)“现实主义”远不能涵盖《红楼梦》创作方法的全部， 不能体现《红楼梦》创作方法的精髓与特色	(4)
(三)革新创作方法，乃曹雪芹有意为之	(7)
二 浪漫主义是《红楼梦》创作方法的 基本成分之一	(10)
(一)强烈的情感和文学上的自由主义	(10)
(二)“作奇传”而不是作一般的“传奇”	(13)
(三)用错了的标杆——“严格的现实主义”	(23)
三 曹雪芹解决了一个世界性创作难题—— 《红楼梦》成功地运用了象征主义	(26)
(一)认识《红楼梦》创作方法的关键在于 能否正确评价其中的象征主义	(26)
(二)象征主义：以形象表现暗寓意	(28)

(三)假作真时真亦假,无为有处有还无:《红楼梦》 象征主义的宣言与入门钥匙	(31)
(四)脂批者反复提醒读者注意《石头记》的暗寓意	(34)
(五)象征主义在《红楼梦》中总体性、全方位、 多层次的表现	(38)
四 《红楼梦》的象征主义为什么能成功?	(45)
(一)中国小说史上的两个不成功的例子	(45)
(二)象征主义创作方法成功的基本原因	(49)
(三)《红楼梦》象征主义的一大法宝: 特殊符号体系	(53)
(四)象征意义的延伸:在抽象与具象之间 不断设置对应点	(67)
(五)事件象征:题旨象征延伸的一个重要方式	(69)
(六)多处设立象征路标:在诗词曲赋谜联中 不断进行暗示	(71)
五 《红楼梦》的象征主义为什么长期未能 引起人们的注意?	(75)
(一)象征主义在中国现代文学史上一直没有地位	(76)
(二)人们习惯地认为只有现实主义才能 产生伟大作品	(79)
(三)新时期红学研究中创作论研究始终 未形成热点,旧的思维定势造成了 创作方法早已解决的假象	(81)
六 《红楼梦》的创作方法究竟如何命名为宜?	(85)
(一)《红楼梦》的创作方法宜命名为“象征现实主义”	(85)
(二)“象征现实主义”难度最大,具有广泛的通用性	(89)

	(三)浪漫主义可以包括在“象征现实主义”之中·····	(91)
七	中华文化的浓缩性与《红楼梦》·····	(96)
	(一)中华元典中孕育着丰富的以一总万的 思想和浓缩性基因·····	(99)
	(二)中国古代艺术论提倡浓缩性,追求 有浓度的作品·····	(102)
	(三)有浓度是优秀艺术品的重要标志·····	(109)
	(四)《红楼梦》的高浓度:曹雪芹解决了四对矛盾·····	(112)
八	“玉石”两重性的人物塑造原则·····	(127)
	(一)人物塑造艺术水平的四个档次·····	(128)
	(二)“东风”意象——林黛玉形象研究的一个盲点·····	(136)
	(三)是是非非话宝钗——曹雪芹塑造人物的 “似是而非”手法·····	(155)
九	多体生成深刻而又难以全面准确 把握的主题·····	(165)
	(一)“补天”和“受享”——两个相反方向的主题·····	(166)
	(二)曹雪芹走钢丝——贾宝玉的泛情与“意淫”·····	(192)
十	《红楼梦》没有隐写历史,并未使用“分身法” ——评《红楼解梦》·····	(202)
	(一)“野史”≠历史·····	(204)
	(二)“分身法”决非《红楼梦》的秘法,曹雪芹 未用此法·····	(210)
	(三)戚蓼生也没有“真正读懂”,二百年来 仅一个“知”音·····	(236)
	(四)创作方法研究涉及的不仅仅是方法·····	(239)
十一	《红楼梦》“二书合成”说不符合创作规律·····	(250)
	(一)是两本书,不是三本书·····	(252)